**誠徵公告**

畜產試驗場 誠徵助理技術師乙名

**一、資格：**

1.性別：不拘。

2.學歷：高中職（含）以上。

3.主動、積極、負責，配合度高，自我學習能力強，具規劃、獨立作業與溝通協調能力。

**二、需求條件：**

1.動物科學系或相關科系畢業優先。

2.負責盡職，對動物具愛心與耐心，樂於學習，於團隊間具備溝通與協調能力。

**三、工作說明：**

1.工作內容：牛隻擠乳與飼養管理、牧草場地管理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等。

2.工作時間：配合動物飼養管理，例假日排班輪休，必要時需配合加班。

3.工作地點：國立中興大學農資學院畜產試驗場(溪心霸) 台中縣414烏日鄉溪南路興農巷45-5號。

**四、評審項目：**書面審查與面試。

**五、相關規定及待遇：**依據「國立中興大學契約進用職員管理要點」及「國立中興大學契約進用職員待遇支給表」辦理，該預算由**農林畜牧作業組織**項下支出。

**六、聘僱期限：**本案採一年一聘，試用期三個月，試用期間若無法勝任，本單位得以解聘。聘僱期限屆滿可續聘。

**七、本案列候補人員1人，候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三個月。**

**八、應檢附資料與應徵方式：**

1.履歷（含個人照片、自傳）。

2.最高學歷畢業證書與相關學經歷證件影本，應屆畢業生請檢附本學年度預估畢業證明。

3.意者請檢附上述資料，[電子檔請寄至shyml@dragon.nchu.edu.tw](mailto:電子檔請寄至shyml@dragon.nchu.edu.tw)施美玲小姐，紙本請以A4規格裝訂，於104年12月18日（星期五）前送至「台中市南區國光路250號國立中興大學農資學院畜產試驗場 施美玲小姐收」，並於應徵封面上註明『應徵助理技術師』。

4.初審合格者擇優通知參加面試，資格不符者恕不另行通知。

5.畜產試驗場聯絡電話04-22840395。

**九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連結查閱本校人事室「國立中興大學契約進用職員管理要點」相關規定。**